

對準備核保理賠人員考試**法學概要**的若干建議

一、**準備期**

1. 先集中精神把核保學會所出的**教材**“讀”一次(最好“唸”一次),不管懂不懂都照看,然後一定要對照“法條”(絕大部分的法條教材上都有)讀書,但除了重要的法條之外,可以不用刻意去“背”全部的法條。**讀懂法律的架構最重要!**
 - a. 先看過去的**考古題**和**教材上標黑體的部分**,再開始讀書。考古題的簡答題和解釋名詞是投資報酬率最高的項目。
 - b. 讀書時要明瞭各法條之間的關係,否則遇到觀念題就不容易答(因此民法可以使用“表解”之類的書)。其實法律是有邏輯的,同時在我們的工作實務中經常出現,並沒有大家想像中那麼難。我自己常用的“表解”是**民法概要(不動產經紀人版表解)**,許文昌(高點),建議大家可以用這本。
 - c. 不論是民法或保險法,最好能夠養成自己整理資料的習慣,而不是只背誦現成的資料。只要能建立自己的架構,就成功了一半。
2. 不要希望一次就可以把書的全部內容完全吸收(這是不可能的事)持續每天看一小時比間隔三天一次看三小時有效。請至少安排從頭到尾讀兩次的時間。
3. 至少要留兩星期左右做三次復習(一次10天,另一次3天,考前兩天“翻”一次,考前1天就不再看了),因此要在書上標示好重點。
4. 要“練習”答題(即使把書的內容“抄”一次都可以),因為很多人是不會答題,而不是完全不會。
5. 如果在網上搜尋“民法名詞定義”或“民法解釋名詞”,則可以找到這個網站或其他類似的網站,<http://www.nou.edu.tw/~cent12/1012/E3.pdf>,對準備解釋名詞很有幫助。

二、**考試時**

1. 越緊張,越不會寫。考試時一定要先放鬆心情,**看清楚題目,確定所問問題重點後再開始作答**;不要慌慌張張,答非所問。
2. 如果題目條件真的不足的話,可以分不同的情形討論(其實並不是每題都如此),但**不要假設過多的狀況,更不要自己去“改變”題目作答,否則就會離題。**
3. 不要亂塗改,字跡要清楚(讓改題老師看了傷腦筋,是跟自己過不去)。
4. 問答題要先把答案的簡單結論寫在最前面,然後再說明事實及理由,最後再做總結論。換言之,把問答題先當做簡答題做,然後再正式作答。但請注意前後內容不要矛盾。
5. 答案的內容(尤其是問答題)不要自相矛盾(譬如說,前面寫無效,後面又寫終止),否則改題老師難以給分(因為改題老師不知道你要講的是無效,還是終止,兩者的法律效果完全不同)。
6. 可以盡量不要背書,而要用自己的話寫(所以讀書務必要先吸收)。不過,書是一定

要讀的。

7. 解釋名詞和簡答題要“直接”說到重點，同時最好不要超過 3 行或 70/80 個字(別忘了一題才 5/7 分)。當然，寫太少也不行。
8. 問答題則要面面俱到，該寫的重點要寫到(建議先在其他地方簡單畫個檢查表，以免遺漏重要內容)，但不要寫些不相干的事，同時也不要在一點上著墨太深。一題最好不要超過一頁(否則你就沒有時間寫別的了)。事實上，畫圖和舉例都是不錯的表達方法。文字實在表達不清楚的地方，至少要畫個法律關係圖或舉個例子說明。多少可以拿點分。但只有這樣就不能期待拿滿分了。
9. 要注意分配時間：問答題一題 20 分，因此寫的時候不要超過 15 分鐘。解釋名詞/簡答一題 5/7 分，因此寫的時候不要超過 4/5 分鐘。換句話說，把分數打八折就是答題時間。某一個題目如果花太多時間，自然會影響到其他題目的作答時間。

徐當仁

20171018

xudangren@gmail.com